



蔡智恒

——
作品

阿尼玛

阿 尼 玛

蔡
智
恒
作
品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阿尼玛 / 蔡智恒著. —北京: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4.1

ISBN 978-7-5502-2667-8

I. ①阿… II. ①蔡…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26177号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01-2013-8742号

中文简体字版2014由北京磨铁图书有限公司发行

本书由原著作者正式授权, 同意经城邦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麦田出版
事业部授权, 由北京磨铁图书有限公司出版中文简体字版本。非经书面同
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任意重制、转载。

阿尼玛

作 者: 蔡智恒

选题策划: 北京磨铁图书有限公司

责任编辑: 王 巍

装帧设计: lemon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259千字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张9.5

2014年3月第1版 2014年3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02-2667-8

定价: 29.80元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 可联系调换。质量投诉电话: 010-82069336



过尽千帆皆不是，
唯愿心系一个人！

致内地读者的一封信

似乎好久没说话了，但又有很多话想说。

不是很容易整理出头绪，我尽量整理。

如果文字太杂乱，请别见怪。

以前我每完成一部作品，大约会有两个礼拜的蜜月期。

那期间内，我会觉得怎么写得那么好，万一以后写不出来了怎么办？

然后开始担心，担心我长这么帅、人又潇洒、个性善良低调、做事认真负责、遵守交通规则、孝顺父母……现在又写出这么好的小说，会不会短命？

但过了蜜月期后，再检视自己的作品，便发觉我还是可以长命百岁。

《阿尼玛》的蜜月期比较长，起码将近一个月。

虽然我的行文风格大致没变，但叙事口吻比较像十多年前的我。

或许在《阿尼玛》的写作期间，我常会想起那时候的我吧。

对我而言，大约在2000年到2001年之间，创作力最旺盛。

可惜那期间正好是“忙着从博士班毕业”“拿到学位准备求职”“刚正式成为研究员”这三个阶段，我无暇创作。

所以我一直压抑住想写东西的念头。

而那期间曾经想写过的东西，到现在几乎都不记得了。

我是这样的，不会随身带笔记本或是录音笔记下想法或想到的文字。

如果突然有想写的东西（或许就是所谓的灵感），我只能记在脑中。

一旦时间久了，大概都会忘光。

还好计算机中有个档案叫“无.doc”，刚好在用计算机又刚好有想法时，我会顺手记上几句。

目前为止，“无.doc”里还有东西等待完成，长的、中的、短的都有。

有时我会觉得可惜，因为没记录下来的更多。

记录在“无.doc”的文字不多，而且琐碎。

这么说好了，《阿尼玛》这篇十几万字，但在“无.doc”里相关的文字只有几百个字。

其他的故事大约也是如此。有的甚至只留了一句话。

简单说，记录这些文字只是想提醒我，曾经想写什么东西。

1998年出了《第一次的亲密接触》后，不断有人劝我以写作为正职。

但我始终没有身为作家的自觉，也没有作家的心态，现在也是。

当然如果你认为出了书就算作家，我不会反驳你。

我只是说，我没有作家的自觉和心态而已。

而且我一直有别的工作，那种工作跟写作一点关系也没。

我很感谢一路陪我走过来的人，是多是少我不知道，但我很感恩也很感动。尤其当我回头时看见有人默默跟随。

请原谅我无法说出“多谢你们的支持，我一定会更加努力不辜负你们的期待，我爱你们，要继续支持我喔”这类的话。

因为写作者通常是站在舞台上最不容易被灯光照射到的角落，所以我无法像站在闪亮的舞台中央，对台下观众深深一鞠躬的歌者。

我只是很感恩你对我文字的喜爱，但这只能放在心中。

既然没有作家的心态和自觉，那么我的习惯也与一般人没太大差异。我认识一些写作者，总是笔记本电脑不离身，或是随身带笔记本。他们随时都在为写作准备，并尽可能记下脑中快速闪过的文字。他们在乎哪里适合写作，也在乎写作题材，更在乎如何提高写作能力。

但我不一样。

因为我可能跟你没什么两样。

我生平第一台笔记本电脑是出版社送我的，那是1999年的事了。

那时笔记本电脑超贵，那台又是IBM，大约要十万块台币。

我跟他们说：折合成现金吧。但他们以为我在开玩笑。

其实我真的觉得干脆给我钱，即使只是一万块台币也好。

那台笔记本电脑大约用了八年，我却只用来玩游戏。

我从来没用那台电脑上网，也从来没用它写过一个字。

一个字都没有。

十几年来生活模式总是这样的，平时忙得很，不管是教书、作研究或带研究生，甚至是兼了学校的行政职。

勉强挤出一段时间后，才开始写东西。

刚动笔时，通常已经隔了一年左右没写过字，因此总是卡卡的，一个礼拜写不出几百字。

但我的生活模式又不允许我养成固定写作的习惯，所以十多年来我的写作量其实不大。

也随时会觉得不写了也无所谓。

刚动笔写《阿尼玛》时也是如此，卡卡的，挤不出几个字。

又因为不仅得教书还兼了行政，烦心事务多，心情很难稳定，写作就更不顺了。

写作不顺时就会开始想，我到底为什么要写？

我一直强调我是个幸运的人，而幸运的人没有抱怨的权利。

所以我不能抱怨些什么。

不过有时候我会觉得累，那是一种心态上的疲累。

所幸这段尴尬期并不长，我渐渐可以让脑中的想法化为流畅的文字。

而在写作过程中，我也莫名其妙想起一些曾经忘记过的东西。

因此《阿尼玛》对我的最大意义，已经不在于写得好或不好，而是它让我想起以前那种很想写点什么的冲动，也让我想起多年前出现在脑海但从未被记录下来的东西。

1998年我29岁，因为《第一次的亲密接触》让我的人生突然大转弯。

这十多年来，我努力握住方向盘，不让自己的人生走偏。

虽然被视为畅销作家，但我一直守住我的本分，待在专业领域里。

即使不断被劝说该朝名利双收的“作家”这方向走，我还是选择属于我自己的位置，安静地待着。

有时回想起来，会觉得在这变动剧烈的世界里，保持一种不变，是件令人感动的事。

所以，我很感动。

我很感激你的一路陪伴或是默默注视。

多谢你的错爱，我很惭愧，但由衷感激。

我会努力，也会尽量，不管是写作或是装死。

但我往后人生的最大安慰，仍是看到学生们在午后阳光下所展露的灿烂笑容。

那是我的方向，也是归宿。

而我和你将是在路途中擦身，然后相视而笑的伙伴。

就说到这儿。夜很深了，容后再叙。

请原谅我，虽然尽力了，但我或许没有把写作能力发挥到最好。

也请给我一些时间，我会更努力写好下一部作品。

感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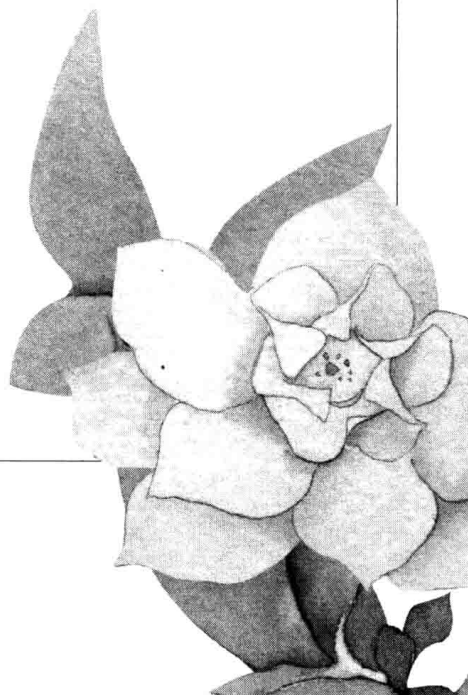
目 录

001	致内地读者的一封信
001	栀子花女孩
030	珊珊学姐
047	杨玉萱
063	林依琦
078	萧文莹
094	李清莲
108	Jenny
128	徐雅玲
151	放声大哭的女孩
179	张秀琪
203	魔术师的选择
228	阿尼玛
251	栀子花开
288	写在《阿尼玛》之后



Chapter 1

栀子花女孩



眯着双眼望向窗外，破晓的蓝天在我眼里却是一片迷蒙。

左肩挂着书包，垂下的左手提着袋子，右手举高紧紧拉住吊环。

随着公交车加速、刹车、左弯、右转，右手奋力抵抗牛顿第一运动定律——惯性定律所带来的影响，以确保我在这拥挤的公交车内仍能一派悠闲直挺挺地站立着。

我每天清晨搭公交车上学，45分钟的车程我总是处于半梦半醒状态。

全身上下大概只有一条神经完全清醒，那条神经直接控制我右手。

我让右手保持清醒，身上其他部分则继续早上未完成的睡眠。

这城市的街道比刚睡醒的头发还乱，路况比孟尝君的食客还杂，因此公交车的行进像多数人的一生一样，通常很坎坷。

也许是直行途中才想起应该要右转一样，公交车突然向右过了个发夹弯。

睡眠惺忪的我猝不及防，被惯性定律打败，原地向左逆时针转了一圈。

那是个完美的360度转圈，说不定比国标舞冠军舞者的转圈还要完美。

我吓了一跳，瞬间清醒，不由自主睁大眼睛。

坐在我面前的女校学生抬起头看着我，眼神中似乎带点笑意。

我赶紧躲开她的视线，定了定神，假装若无其事看着窗外。

眼角瞥了瞥，有几个坐着的女高中生嘴角还残留着笑意。

好糗。

更糗的是吊环被逆时针扭了一圈后，便有股力道想往右顺时针转回。

物理学上说这叫恢复力矩，我的右手得费很大的劲儿去镇压这股

力道。

万一公交车又突然转弯而且是左转，在惯性定律和恢复力矩的合击下，搞不好我会一口气向右顺时针转两圈。

如果这样的话，那些女生恐怕会失控狂笑，笑声撼动整辆公交车。而我以后大概也没脸坐公交车，只能去跳国标舞了。

那么先把手放开等吊环转回，再伸手拉住吊环呢？

依据莫非定律，当我右手放开吊环的瞬间，公交车就会紧急刹车，然后我会扑倒站在我前方看似营养不良的女高中生。

我17岁的人生像白开水一样，虽然平淡，但很健康。

我可不想因为在公交车上扑倒一个女生而被视为痴汉。

右手开始有些酸麻而微微颤抖着，提着袋子的左手也很难去救援。

我想应该不会刚好那么倒霉，干脆放开右手吧。

但如果你没有正视最不想面对的事，事情就会往你最不希望的方向走。

这也是种莫非定律。

搞什么啊，一向在公交车上脑袋放空的我，竟然会在此刻想这么多。

我仿佛陷进一场无路可逃的悲剧中，只能胡思乱想。

“同学。”

我隐约听到混杂在公交车低沉引擎声和乘客交谈声中的细微呼唤。

那声音虽然近在耳边，却是遥远而模糊，感觉不太真实。

我反射似的寻找声音来源。

“同学。”坐在我面前的女生抬起头，伸出右手说，“书包给我吧。”

“嗯？”我愣了愣，双眼盯着她。

“书包。”她指了指垂挂在我左肩的书包。

“喔。”我应了一声后，竟然毫不犹豫地想用左手拿书包给她。还好左手提着袋子，袋子的重量阻止了我这种近乎下意识的动作。我身子晃了晃，但书包还挂在左肩。

“袋子先给我吧。”

她伸出的右手转而朝下，接触到袋子的瞬间，我便像触电般松开左手。

她把袋子直放地上用双膝夹住，再伸出右手说：“书包。”

我左手举高至左肩拿下书包，再伸长左手递给她。

她双手接过书包，端正平放在双腿上。

“谢谢。”她说。

我心头一震，右手突然松开吊环，吊环唰的一声迅速转回。

公交车不仅没有紧急刹车，而且还异常平稳地前进，像是静止不动。

我从悲剧中逃脱，右手也重获自由。

但我右手居然忘了要再拉住吊环，反而是缓缓垂下。

我感觉所有的负重都不见了，身心都是，整个人轻飘飘的。

有那么一段时间，或许只是十几秒，我忘记正身处拥挤的公交车上。

淡蓝的天、橙色的阳光、温和的风、眼前散发青春气息的女孩，我仿佛是要出发到远处旅行，而不是要到学校上课。

直到公交车按了声喇叭我才回到现实，右手赶紧再举高拉住吊环。

我暗叫好险，然后思考刚刚发生了什么事。

为什么这女孩只说“书包给我”，我想也没想便双手奉上？

万一以后我碰到抢劫犯时，是否也会如此干脆爽快？

她当然不是抢劫犯而是好心的女孩，也许她拥有赤道烈日般的热

心，才会在这拥挤的公交车上主动帮助我，我应该要感激她。

但竟然是她说声谢谢，而我没说半句话，没点头示意，也没报以微笑。

我突然感到惭愧，脸颊似乎被赤道烈阳晒到发烫。

我想开口向她道谢，但始终抓不到好时机。

公交车左右各一长排座位，坐着的人通常略低下头，视线30度向下；站着的人视线习惯朝着窗外，即使视线朝下也不会超过15度。

双方避免视线接触，一旦视线不经意相对，也会像同性相斥的磁铁，一靠近即弹开。

我的视线已从窗外逐渐下移至她的头发，但她的视线还是30度向下。

我不想直接叫她，只能等待她抬起头接触她的目光。

在等待的时间里，我偷偷打量着垂下头的她。

我只能看见她的侧脸、黑发，还有染上阳光而呈现淡黄的发梢。

她的肤色有些苍白，脸颊泛着一抹红，好像有那么一点混血儿的味道。

或许只是因为她没睡好导致脸色苍白，而脸颊的红是由于阳光照射，但对此刻的我而言，只觉得她一定和别的女高中生不同。

即使再平凡不过的黑发，我也觉得她的发色格外乌黑柔顺，而发丝在她白皙脸庞画下的线条也特别迷人，像工笔国画。

公交车司机突然轻踩刹车，脑袋正在欣赏国画来不及下指令给右手拉紧吊环，于是我失去平衡重心前倾，右臂稍微碰触到那个营养不良的女生左臂。

她竟然往前弹开一步同时大叫一声，然后转头看着我，我很错愕。

莫非我早上吃的是天山雪莲，导致内力突飞猛进一甲子？

而坐着的混血高中生也刚好在此时抬起头来。

“抱歉。”我先对着营养不良的女生说。

“谢谢。”我再对着混血的女生说。

营养不良的女生应该只是吓了一跳，把头转回维持原先的站姿。反而是混血女生的眼神有些疑惑。

“谢谢你帮我拿书包。”我指了指搁在她双腿上的书包。

“不客气。”她说，“举手之劳而已。”

举手之劳可能很劳啊，像我此刻的右手。

我再点个头，她微微一笑，然后我们各自回到习惯的视线。

这是我第二次看到她的正面，印象更深了些。

她戴着银色金属框眼镜，玻璃内的双眼明亮，眼神有些深邃。

小而坚挺的鼻子，薄薄的嘴唇，异常白皙的脸庞双颊泛着红。

除了眉毛被眼镜遮住看不清楚外，整体而言她的长相很清秀。

其实我应该常遇见她，毕竟我和她都是搭同一路公交车上学。

只是我一上车右手拉住吊环后，眼睛就闭上、脑袋就放空，即使每天都有衣衫不整的绝世大美女跟我同班车，我也不会留下印象。

真可惜，若是早点认识她，或许我的日子会过得不太一样。

虽说不期待浪漫的发展，也不该在巨大升学压力下节外生枝认识女孩，但如果在清晨的公交车上遇见她，起码一整天的心情都会很好吧。

学校快到了，停车后我该如何优雅而不失潇洒地开口向她要回书包？

虽然只是初识，但我很想给她留下美好的印象，这是我的生物本能。